

## 华鑫证券鑫欣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次开放公告

根据《华鑫证券鑫欣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约定：本集合计划原则上定期开放申购，开放申购时间为本计划成立后每月的6日（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投资者在开放申购期可以办理参与业务，本集合计划原则上定期开放赎回，开放赎回期为本计划成立后每月的6日（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投资者申购份额每持有满6个月方可进行对应份额赎回（若投资者持有份额在满6个月的对应开放赎回期未进行份额赎回，则该份额将继续持有满6个月后才可在开放赎回期进行赎回）。管理人可调整开放申购和开放赎回期，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。

本集合计划将于2020年3月6日开放，由于本计划于2020年1月8日成立，所有投资者持有份额未满6个月，根据合同要求本次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办理参与业务，但不办理退出业务。本集合计划下个开放日为2020年4月6日，具体开放日以管理人公告为准

特此公告。

